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2D7

采 购 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04-11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5月07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SR2025-G104

项目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2D7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20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高性能计算机：内存： $\geq 16\text{G}$ DDR4 3200；配置不能少于2个内存扩展插槽；最大支持64G内存；等（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4月11日至2025年04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5月07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

： <https://ggzy.guizhou.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5月0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事项：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贵州省都匀市剑江北路

传 真：/

项目联系人：吴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0854-85173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D12组团A栋1单元6层

传 真：/

项目联系人：王闻超、黎洁、胡丽娜

项目联系方式：0851-887118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闻超、黎洁、胡丽娜

联系方式：0851-88711868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1. 开标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开标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5.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6.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须按招标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投标人原因，导致开标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电子招标远程开标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电子招标远程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开标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确认报价、开标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
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

<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 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远程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

投标须知前附表

注：正文中内容与本表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项目名称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GZSR2025-G104 交易项目编号系指：P52000020250002D7 项目序列号系指：P52000020250002D7 标包编号系指：P52000020250002D7001 注：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项目编号可编辑时，填写采购项目编号(财政)、交易项目编号均可。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	财政
采购预算	2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2000000.00 元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交纳。 1. 保证金交纳金额：叁万元整（¥30000.00 元）； 2. 保证金收取（到账）截止时间：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采购公告（温馨提示：为确保保证金交纳成功，建议您在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的 16:00 前完成保证金绑定）。 3. 保证金交纳和退还按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规定办理，交纳保证金的流程（详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保证金操作手册”）。 4. 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和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 4.1 银行转账形式交纳保证金 （1）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须由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自行在系统内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 （2）在交纳保证金前，请先在交易系统的“企业诚信管理系统—企

	业基本信息—银行账户”下验证“开户银行、基本账户号、基本户开户支行号、基本户账户名称”等信息是否正确完善。检查完毕后，通过基本账户将保证金转入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展览馆支行 账 号：0109001400000182-0002 （3）保证金转账成功后登陆交易系统，点击【保证金管理】菜单下的【交纳流水查看】，查看该笔保证金是否鉴收成功。 （4）保证金鉴收成功后，点击【项目绑定】菜单中绑定投标项目，点击【绑定】按钮，绑定成功后保证金方可生效。 （5）项目绑定成功后，点击【交纳凭证】按钮，可打印保证金交纳凭证。未绑定或未绑定成功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6）未绑定成功的保证金将进行退款。 4.2 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等方式交纳保证金 （1）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应不小于响应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须将打印的电子保函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不再验证真伪。 （2）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须将电子保函原件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并在评审现场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保证金。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指完成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的包干价； 2. 投标报价应包括：含材料费、辅材价、包装、运输（含装卸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费、验收、售后服务、培训费、质保期内发生费用、各种税费（含关税）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和采购人付

	款条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 3. 投标货币：人民币。
本项目是否为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合同转包	投标人承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合同转包。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工业</u>。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澄清	1. 在投标截止期前，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要求可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针对同一问题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改）公告。 3.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4. 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自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字后，送交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质疑文件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质疑	1. 任何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供应商，均应在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字后，送交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质疑文件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2. 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只能对招标文件一次性的提出质疑。 3. 潜在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按要求签署、授权，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

求	条件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二) 特殊资格要求：无。 注:提供的资质复印件不清晰,不能有效证明投标供应商资质情况,经评标委员会专家审查,将视为该资质未提供。
技术要求	本招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规格部分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技术规格条文为准。 1. 主要技术参数和要求 1.1 如果投标方不能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要求中的某项技术规格,投标方应说明偏离情况。 1.2 如果投标方不提供或未说明偏离情况的,则将认为提供的货物未实质性响应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自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字后,送交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个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质疑文件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核心设备	高性能计算机
交货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 3 年,参数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中具体要求执行;
验收要求	1、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a. 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生产厂家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b.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c.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确认。 d.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e. 采购人需要厂家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f.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g. 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h. 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若甲方对标的物质质量有异议但必须通过检测才能判断时，甲方有权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质量检测合格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检测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本合同质量要求的合格标的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验收依据：包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双方认可的其他约定。 3、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毕投入正常使用后，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售后服务	1. 在产品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应保证在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做出响应，24个小时内修复故障问题或提供备品备件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如无法修复，投标供应商须免费进行更换，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投标供应商应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提供姓名、电话、身份证、劳动合同和与其缴纳的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如须更换人员，须提供书面说明并

	征得采购人同意。 2. 质保期内，供应商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上门保修或免费更换服务，在质保期内，同一设备连续 3 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中标供应商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或不低于投标配置的备用设备（更换设备必须征得采购单位同意），质保期内维修不好的必须更换新机。中标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定期（一年 2 次）进行保养（或维护、巡检）。 3. 质保期后，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自然灾害及人为故意损坏除外），中标供应商维修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供应商在设备安装、培训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执行，操作人员须持相关证件上岗，若出现安全问题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培训要求	验收前一周内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提供不限次数的免费现场培训，以提升学校管理人员自我排除故障的能力，培训对象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设备维护人员、管理人员，使其更深入、更全面了解产品及培养用户的维护力量。
包装和运输	符合产品出厂包装要求及国家相关的要求，运输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如中标，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投标供应商须承诺：提供的软件和技术必须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3、投标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须提供纸质打印件 2 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导出的 PDF 文件（须胶装）】，中标后递交的纸质版文件须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完全一致。
付款方法及条件	所有采购设备在供货、安装及验收合格前，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存在其他付款节点。仅在验收合格后，乙方需依据实际供货金额，及时开具合法、合规且足额的设备发票给甲方，用以结算款项（以下所提及的时间，均以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起始点进行计算）： 1. 所有采购的设备供货到达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50% 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项目款。 2. 整体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剩余合同金额 50% 的发

	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剩余项目款。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有效期：至开标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2、电子响应文件：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招标，供应商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guizhou.gov.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3、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投标保证金交纳成功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guizhou.gov.cn)。
开标	1. 开标时间：2025 年 05 月 07 日 09：3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 65 号，具体开标室于当日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获取）。 3、开标方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 （2）供应商须在投标保证金交纳成功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中，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成功。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3）代理机构将在开标时间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使用 CA 锁（数字证书）或登录“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加密、解密使用的 CA 锁或“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 须保持一致）在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
评标	1、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第三部分 E 开标和评标的标准和方法。 3、其他： （1）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带“★”部分（若有），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

	理。 (2) 招标文件中“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其他地方不一致的，以“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定标	1. 排序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中标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排名向招标人推荐得分最高供应商，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3. 评标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结果报送给采购人。
废标条款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作废标处理（实质性响应内容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2. 出现影响招标投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5.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备注	1. 若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他语种时，请翻译成简体中文。 2. 投标备选方案：本次投标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3. 对提供财库[2020]46号文件所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 对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所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对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

	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及黔财采【2017】6 号文，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进行确定。 （1）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 （2）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 7. 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件要求，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将不作为监狱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8. 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及黔财采【2017】6 号文，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9. 开标结束后，签订合同前，采购人保留对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进一步核实的权利，如有虚假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将不予退还，同时该供应商相关违法行为将报送到贵州省财政厅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10. 数量变更：采购人在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招标代理服务 费	1.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计算标准，向

	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 2.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服务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一次付清。 账 户 开户名：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宝山支行 银行账号：2402 0193 0920 0193 973
中标（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因中标（成交）供应商拖延或不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所造成的影响及损失，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全权承担。
采购合同公告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已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逐页扫描转换成一个PDF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47067103@qq.com），PDF文件需清晰、完整，文件名写清楚为：XXX项目（X包）合同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采购合同公告。
履约验收公告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验收合格，且签署验收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验收报告逐页扫描转换成一个PDF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47067103@qq.com），PDF文件需清晰、完整，文件名写清楚为：XXX项目（X包）验收资料，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告。

投标人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招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招标文件所列内容需求的招标单位或采购人；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供应商”系指符合投标报名资质资格条件、获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4 “中标人”系指经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综合评审出的成交候选人，经公示无任何异议的供应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备品、备件等。

2.6 “天”系指日历天数。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不满足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必须有投标产品的供应能力、能满足合同的规定和服务要求的；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一个供应商只能委托一个代表参与同一项目的投标，一个代表只能代表一个供应商。如果供应商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6.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3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7 不接受任何供应商的选择性投标方案，同时也不接受任何供应商针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选择性报价。即同一供应商只允许投报同一品牌中一个型号的产品，不允许投报同一品牌两个以上（含两个）型号的产品，且对同一型号产品，不允许报两种以上（含两种）的价格，否则，该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3.8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3.9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的；

4. 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4.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4.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4 被责令停业的；

4.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投标费用：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B 招标文件说明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对供货和服务、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6.1.1 招标说明

6.1.2 技术要求规范书及招标内容

6.1.3 投标须知

6.1.4 投标文件（格式）

6.1.5 合同条款及格式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供应商可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送交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日期十五天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招标文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改）公告。

8.2 为使投标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改）公告。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供应商有约束力。

8.4 除非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象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9. 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0.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0.2 度量衡单位除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报价部分、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投标人按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文件，以便评审专家查阅）。

11.1 报价部分

11.1.1 投标函

11.1.2 开标一览表

11.1.3 报价明细表

11.2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内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复印件须加盖单位章公章。）

11.2.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人为法定代表人时不适用）；

11.2.2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11.2.3 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1.3.4 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11.4.5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11.5.6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1.2.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11.2.8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11.3 技术文件

11.4 商务文件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表等表格；若招标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须自行增加。

12.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所列的货物或服务进行投标，不得将该项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1 使用“投标编制工具”（下载地址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yygjqqd/202206/t20220629_75492859.html）编制投标文件，生成 GPT 格式的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问题咨询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851-85971363/85971912；

13.2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人签字确认。

13.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写明投标服务项的单价、合计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无需承诺优惠下浮，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5. 投标货币

15.1 投标书、投标分项报价表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元”为单位填报。

16. 付款方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7.2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投标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投标免受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7.4 投标保证金可以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规定提交。

17.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标。

17.6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公布中标结果后 2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7.7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在持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扫描件交到招标代理机构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7.8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8.1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17.8.2 中标人未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17.8.3 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

17.8.4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政府招标供应商资格的；

17.8.5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7.8.6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7.8.7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的。

18. 投标有效期

18.1 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18.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9.1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并按照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要求编制和加密，如果未按照要求编制完成和加密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有权拒绝接收。

19.2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招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电子招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

20.1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0.2 出现第 8.1、8.2 条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

22.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3 投标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按 17.8 条款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E 开标和评标的标准和方法

23. 开标

23.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和参加开标会议。

23.1.1 开标准备：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 CA 锁（即数字证书）或登录“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 自行登陆远程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3.1.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

- 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
- 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
- ③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23.1.3 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招标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招标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投标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锁（即数字证书）或登录“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如因投标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注：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技术部门咨询，联系方式：0851-85971363/85971912/85971671

23.1.4 开标结果确认：投标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确认时间为 10 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23.1.5 公开开标信息：确认投标信息后，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内容包含所有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并将开标记录表在网上开标系统内公开。

23.1.6 投标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远程开标

系统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23.2 开标环节须注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进行开标，供应商须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在线解密其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投标保证金交纳成功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gpt 格式）上传到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中。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成功。投标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23.3 文件解密须注意：

招标人（代理机构）将在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CA 锁（即数字证书）或登录“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贵州交易通”APP须保持一致）在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完整上传，视为投标无效。

23.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将被交易平台网上开标系统拒收：

- 1) 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送达的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未按规定签章、加密的投标文件。

出现下列情况的，供应商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交易平台：

- 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 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3.4 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会议。开标时采购单位监督人员将参会监督。

23.4.1 公布投标供应商：在采购单位监督人员现场监督、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络监控下，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中对参

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进行公布。

23.5 资格审查

23.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另行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内容以“资格审查表”为准，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5.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3.5.3 开标过程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作废标处理，不得评标。

23.5.3.1 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交易系统的；

23.5.3.2 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

23.5.3.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章、加密、签署的；

23.5.3.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没有提供证明材料以证明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

23.5.3.5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的；

23.5.3.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若有）。

23.6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方能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特点，按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国家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 投标文件的澄清：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4.3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24.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25.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投标文件是否

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作出合理判断。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等国家、贵州省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保护采购人、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做到公正、公开、公平，遵循竞争、择优的原则。

25.2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签署、盖章。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汇总合计为准。若投标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5.4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5.4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6. 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6.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章、加密及签字的；

2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齐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26.3 投标供应商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品目（包）报有两个以上报价的；

26.4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6.5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但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26.6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最高限价（拦标价）的；

26.7 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26.8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6.9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或未按规定的时间和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26.10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6.11 投标供应商与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不一致，不能提供其权利义务转移的合法有效证明的；

26.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采购项目/品目中同时投标的。（违反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

26.13 投标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6.1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26.15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不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说明或证明材料的；

26.16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26.17 投标产品数量、服务地点、服务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所投标项目的技术、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26.1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的；

26.19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6.20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7.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7.1 采购人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议。

27.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价和技术服务费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中所报服务期及付款方式；
- (2) 技术规格所要求的有关服务的费用；
- (3) 质量、安全及环保和整体的综合能力；
- (4) 最低的投标报价并不视为中标价；
- (10) 其它要求因素。

28. 保密

28.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供应商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8.2 投标供应商不得干扰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评标活动，否则将拒绝其投标，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3 参与招标活动的各方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技术及评审或其它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相关信息进行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 评标纪律、原则及评标标准和方法：

29.1 评标纪律、原则：

29.1.1 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政策、法令，保护采购人、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做到公正、公开、公平，遵循竞争、择优的原则。

29.1.2 评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织的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组成。

29.1.3 评委及有关人员就严格遵循国家的有关法律、法令、公正廉洁，不徇私情，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有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的行为，如有发生，将追究法律责任。

29.1.4 评标工作接受监督部门代表的监督。

29.1.5 评标期间，评委和有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标工作纪律和保密的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标情况和投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29.1.6 从开标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供应商不得与评委、采购人及有关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联系，严禁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投标供应商必须出具书面保证书，如无该保证书，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企图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或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进行处理。

29.1.7 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和评标委员会审核的投标文件的补充资料，而不是其他任何资料。

29.1.8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就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资质、资信证明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确认后，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

议。

29.1.9 评委对评标结果共同负责，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确认。

29.2 评标标准和方法（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第一步：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初步选定入围投标供应商由本项目采购人、监督部门及招标代理机构综合审查投标供应商资质情况（见 11.1 条款）及投标文件的签章、签署、实质性承诺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标，并进入第二步评议。不符合，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能进入第二步评议。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投标保证金应以招标文件规定的交纳形式进行交纳，供应商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PC端**或移动端（贵州交易通APP）在线办理电子保函（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未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在交易系统中选择“纸质保函”交纳方式，并上传保函扫描件，上传内容确保清晰可见。**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上传保函中提供的在线官网地址进行查验，检查未通过或不能查验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履约担保：需要提交履约担保的，可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登录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进入“**金融服务-电子保函及贷款**”即可办理，咨询电话：0851-85971629、0851-85971703。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报价形式说明
1	投标报价	金额报价	2000000.00	元	1.投标报价：指完成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的包干价；2.投标报价应包含材料费、辅材费、包装费、运输（含装卸搬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培训费、质保期内发生各种税费（含关税等直至达到使用要求）和采购人付款条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即总价包干。3.投标货币：人民币。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2D7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付期(日历天)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年 月 日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2D7

项目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2D7001

标包名称：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建设项目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

是否考虑政策性加分：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是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核心产品名称：高性能计算机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000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技术参数“★”是否满足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商务评审	1	企业认证体系	1.投标供应商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投标供应商具备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投标供应商具备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4.投标人具备有效的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5.投标人具备有效的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及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 管理委员会“全国认证认 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nca.gov.cn ）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供 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 分。	7.00
	2	类似项目案例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2年 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 业绩，每提供1个得1 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 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 供应商公章。	3.00
	3	产品实力	1.所投服务器生产厂家 通过CTEAS售后服务体 系完善程度认证五星级 (CTEAS1001) 的1 分； 2.所投服务器生产厂家 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 认可委员会 (CNAS) 可靠性实验室认可证书 的1分； 3.所投ICT实验云平台基 础模块生产厂家具有？ 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1 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 生产厂家公章。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4	质保期承诺	投标供应商承诺在《招标文件》质保期3年的原有基础上，每承诺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高4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00
	5	应急响应承诺	投标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如遇应急突发情况，当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3分；5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2分；8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1分。 注：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不得虚假承诺。	3.00
技术评审	1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一节“招标内容（采购要求）”的得40分： （1）“★”为重要技术参数指标：一项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 （2）非“★”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注：（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需提供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则为负偏离扣除相应技术分； （2）技术参数中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技术偏离表中偏离情况为准；	40.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进行评审： （1）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5分； （2）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 （3）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4）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弱、可行性弱的，得2分； （5）项目实施方案提供不完整有缺项漏项，但方案对未漏项部分内容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1分； （6）不提供不得分。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 5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且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4）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弱、可行性弱的，得 2 分； （5）售后服务方案提供不完整有缺项漏项，但方案对未漏项部分内容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1 分； （6）不提供不得分。	5.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政策性加分评审	1	节能环保加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须提供投标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出具的品目清单所在页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附后。	2.00
	2	少数民族加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	3.00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评审	1	供应商报价分 = (有效投标供应商最低报价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 × 30% × 100 注：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供应商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特别说明：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以价格扣除后的金额参与评审。	供应商报价分 = (有效投标供应商最低报价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 × 30% × 100 注：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供应商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特别说明：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以价格扣除后的金额参与评审。得分 = (最低投标报价 / 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30.00 备注：所报价均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有）。 报价扣除说明：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00%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 = 金额报价 * (1 - 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 = 下浮率报价 * (1 + 扣除率) 扣除后的折扣报价 = 折扣报价 * (1 - 扣除率) 备注信息：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30.00

29.2 评标标准和方法（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第一步：资格及符合性审查，初步选定入围投标供应商由本项目采购人、监督部门及招标代理机构综合审查投标供应商资质情况（见 11.1 条款）及投标文件的签章、签署、实质性承诺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标，并进入第二步评议。不符合，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能进入第二步评议。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资 格 审 查 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项目编号：

2025. X. X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经营资格审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人为法定代表人时不适用）				
2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5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6		提供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 2024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	信用中国审查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成员（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日期：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供应商 4
1	商务实质性 响应审查	商务要求是否满足					
2	技术实质性 响应审查	技术参数“★”是否满足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成员（签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第二步：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分细则对入围投标供应商给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各项评标因素计算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得分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

29.3 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分细则对入围投标供应商给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各项评标因素权重计算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29.3.1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评分标准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评审	投标报价 (30 分)	供应商报价分 = (有效投标供应商最低报价 / 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 × 30% × 100 注：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供应商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报价；有效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特别说明：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 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以价格扣除后的金额参与评审。	30
技术评审 (50 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40 分)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一节“招标内容（采购要求）”的得 40 分： （1）“★”为重要技术参数指标：一项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 （2）非“★”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 注：（1）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需提	40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供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的则为负偏离扣除相应技术分； （2）技术参数中未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技术偏离表中偏离情况为准；	
实施方案 (5 分)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进行评审： （1）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5分； （2）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 （3）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3分； （4）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实施计划、交货组织安排、安装调试验收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弱、可行性弱的，得2分； （5）项目实施方案提供不完整有缺项漏项，但方案对未漏项部分内容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1分； （6）不提供不得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进行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	5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且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 5 分； （2）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且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 4 分； （3）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4）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本地化服务、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维修计划和维修技术力量、运营与维护管理制度、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等内容但方案针对性弱、可行性弱的，得 2 分； （5）售后服务方案提供不完整有缺项漏项，但方案对未漏项部分内容有针对性、可行性的，得 1 分； （6）不提供不得分。	
商 务 评 审 (20 分)	企业认 证体系 (满分7 分)	1. 投标供应商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2. 投标供应商具备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3. 投标供应商具备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4.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5.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	7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员会“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nca.gov.cn) 查询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类似项目案例 (满分3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产品实力(满分3分)	1. 所投服务器生产厂家通过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七星级 (CTEAS1001) 的 1 分； 2. 所投服务器生产厂家具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可靠性实验室认可证书的 1 分； 3. 所投 ICT 实验云平台基础模块生产厂家具有？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 1 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
	质保期承诺(满分4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在《招标文件》质保期3年的原有基础上，每承诺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高4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应急响应承诺(满分3分)	投标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如遇应急突发情况，当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3分；5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2分；8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的得1分。 注：承诺函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不得虚假承诺。	3
政策加分(5分)	区域优待(3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进行确定。	3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	
	节能环保（2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须提供投标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出具的品目清单所在页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附后。	2

29.3.2 价格分的计算：

29.3.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9.3.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9.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9.3.2.3.1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在资格条件、实质性条款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价格扣除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附：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号）有关要求，做好财政政策支持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工作，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现就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规范资格条件设置，降低中小企业参与门槛，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要求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要求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要通过提高预付款比例、引入信用担保、支持中小企业开展合同融资、免费提供电子采购文件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便利。要严格按照规定及时支付采购资金，不得收取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保证金，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

二、调整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三、提高政府采购工程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发展改革委会同相关工程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相关措施。省级财政部门要积极协调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商务、铁路、民航等部门

调整完善工程招投标领域有关标准文本、评标制度等规定和做法，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将落实情况汇总报财政部。

四、认真做好组织实施。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执行要求，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国务院部署落实到位，对通知执行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财 政 部

2022 年 5 月 30 日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附：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号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它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它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它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它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它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它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8.3.2.3 评标总得分计算方法：

评标总得分 = $F1 + F2 + F3 + \dots + Fn/n$

$F1、F2 \dots 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n 为专家人数

注：以上打分均为整数，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29.4 排序原则：按排序原则：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9.5 中标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排名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采购人依序确定中标人。

29.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9.7 若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有一项功能或指标达不到技术要求，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进行处理。

29.8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

29.9 评标完成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结果报送给采购人。

29.10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公告评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 供应商质疑

30.1 对本项目中标结果存在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效时间内，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中标结果只能一次性的提出质疑。

30.2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需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若为评标委员会的责任，代理机构将不支付劳务费用）。

30.3 无论是质疑方还是被质疑方，均须主动配合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及投标样品（若有）的退还时间。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供应商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支持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0.4 不接受口头或电话质疑、不接受未经招标代理机构认可的传真件、邮件质疑，质疑人须遵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填写，书面质疑须加盖公章，否则将不予接受。

F 授予合同

． 定标准则

31.1 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为在价格和技术等方面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供应商。

31.2 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31.3 资格后审：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保留审查预中标候选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对预中标供应商的技术生产能力、经营情况、经营状况、资格、场地等方面的核实。如果审查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该投标供应商。如果审查未通过,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对下一个候选人的投标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审查或重新招标。

32. 中标通知

32.1 评标结束 15 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如果《中标通知书》不能在 15 日内发出,则发出时间不应超出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2.2 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向落标的投标供应商采用有效地通知方式,并按本须知第 17.7 条款的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2.3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仅作参考样板。

32.4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项目购销合同。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缴纳。中标方须向招标代理机构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支付招标代理费。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表 1）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3.2 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3.3 该招标代理费可以现金、支票、汇票或电汇等形式支付。

34. 签订合同

- 34.1 中标方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4.2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 34.3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约定签订合同，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部门取消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表 1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 物 招 标	服 物 招 标	工 程 招 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技术要求规范及招标内容

一. 技术要求规范

本招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规格部分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技术规格条文为准。

1. 说明

1.1 请投标供应商仔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对于招标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是对于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的情况，投标供应商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向招标代理机构寻求书面澄清。

1.2 技术规格及要求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款，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格及要求及有关标准的优质产品。

1.3 投标供应商须承诺所提供的货物，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1.4 中标供应商不允许转包。

2. 所遵循的标准和质量保证

2.1.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其制造商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产品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做规定外，均应使用国家规范的国际先进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等。

2.3. 投标供应商承诺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投标之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2.4. 投标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使用国际或国家现行法定计量单位。主要技术参数和要求

3. 主要技术参数和要求

3.1. 如果投标供应商不能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和要求中的某项技术规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说明偏离情况。

3.2. 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提供‘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在‘技术规格偏离表’未说明偏离情况的，则将认为提供的货物未实质性响应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3.3. 投标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所提供的产品及货物必须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产品及货物确保一致, 在验收过程中如有任何不对应的, 供应商将接受采购人所提出的处罚条件, 并还将赔偿一切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3.4. 如遇需购买进口产品时, 必须获得财政部门进口产品核准, 获得进口产品核准后, 在专家评审时应当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特别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提供‘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在‘技术规格偏离表’未说明偏离情况的, 则将认为提供的货物未实质性响应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二. 招标内容（采购要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招标内容（采购要求）

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室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ICT 实验云平台基础模块	1. 平台能够通过建立多个资源库和一系列微服务对平台资源进行分类管理，并通过调用微服务的接口，以及不同的整合方式，以服务的形式展现给用户。 2. 支持管理员创建、删除、修改、查询组织，并将学员加入到组织，可以通过组织对学员进行快速管理，最多可创建 5 级子组织。支持课程创建添加图文、视频、实验、测一测等内容；支持不同的课程章节自定义不同的创课效果。（需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3. 支持创建、编辑、删除素材库。支持素材上传时选择不同素材库，通过素材库对课程素材进行分类管理。支持不同类型实验启动不同实验环境及调取实验数据。 4. 支持创建自主实验，并自定义实验环境进行自主实验。支持实验结束，教师查看全部实验报告，并给实验报告评分。支持在线创建实验手册，支持导入本地实验手册，实验手册支持 Markdown 和 PDF 两种格式。 5. 支持将知识点和题目进行关联。支持创建、删除、修改、预览题目，支持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主观题 5 种题型，题目支持设置默认分值、关联知识点、正确答案、答案解析等。支持锁定考试编辑权限，锁定后，仅创建者可编辑修改试卷。 6. 支持随机组卷，系统根据设置的题库、难度、知识点等规则，从题库中自动挑选题目组成试卷，包括分库抽题和多库混合式抽题两种模式。（需提供功能截图加盖	1	套

		厂家公章) 7. 支持两种实验试卷创建模式：富文本编辑模式和上传 PDF 文件模式。支持创建理论考试时关联单份试卷或多份试卷，可进行标准化考试或 A/B 卷考试，满足不同考试场景需求。支持教师设置考试防作弊措施，防作弊规则包括：题目乱序、答案乱序；支持内容不可复制、禁止使用 F12，支持防切屏，支持设置最多允许切屏次数。 8. 支持教师查看班级整体考试情况，包括应考人数、实考人数、参考率、及格率、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平均次数、平均时长等信息；支持导出统计结果。支持教师查看班级所有考生成绩详情，包括学员姓名、最高成绩、平均成绩、最近三次考试成绩；支持导出统计结果。支持教师查看班级习题统计，包括每一道试题答题人次、正确人次、正确率以及答题详情；支持导出统计结果。 9. 支持考试过程中开启全程防作弊：多次切屏后自动交卷，使用复制、F12 按键时自动失效。支持考试过程中，考生通过答题卡快速定位试题；系统支持显示当前已答、未答和存疑题数。支持为实验考试配置实验资源：含容器、虚拟机实验环境，及其关联的实验资源。支持创建实验考试时，关联 1 份或多份试卷，以进行标准化考试或 A/B 卷考试，满足不同考试场景。 10. 支持学生查看作业列表并在线答题，查看作业记录，包括作答提交时间、答题时长、得分、通过情况等；支持多次作答。支持设置证书信息和发放规则，学员按要求完成学习或考试，可自动获得结课或结业证书。 11. 支持自动生成证书管理可视化数据：含认证学员数、已获证学员数、未获证学员数、认证项目、获证率等；支持按班级、学员、认证状态等条件快速搜索查询。（提		
--	--	--	--	--

		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12. 支持手动发证：支持教师上传证书模板数据，生成可下载的电子证书；教师自主下载并打印后，可为学员颁发（纸质）证书。 13. 支持课程详情页展示课程名称、课程封面、课程目录、学习进度、关联资源统计等。支持在实验界面查看实验手册、实验资料、实验视频等信息；支持指导书界面展开和收起；在实验操作区可查看实验拓扑图、切换实验桌面等。 14. 支持学员提交实验报告，实验报告可多次提交。支持学生查看自己的实验报告，实验记录包括：实验名称、所属课程、提交次数、批阅和通过状态、报告详情。实验页面支持桌面与字符切换、桌面全屏、复制粘贴、上传与下载文件，不同类型的实验支持不同的操作工具栏。 15. 支持以图形化界面，同时查看多个班级的班级学习时长、课程学习时长、实验学习时长等数据，进行学情分析总结。（需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16、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参数确认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17. 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2	ICT 实验云平台大数据实验模块	1、提供国产化操作系统安装包，支持在国产化操作系统中进行基本命令操作、文件与目录操作、文本操作、软件管理操作及服务管理操作。 2、支持基于国产化操作系统进行轻量级容器引擎、轻量级虚拟化平台及数据库等安装部署与应用。（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3、提供国产化数据库安装包，支持国产化数据库的安装与配置操作。	1	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4、支持对国产化数据库进行对象创建、高级查询、安全管理、备份恢复及迁移实战等实验操作。（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5、支持国产应用开发实践，可基于国产开发套件进行代码迁移、编译器安装使用、性能分析、动态二进制翻译等实验操作。（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6、支持国产工具调优实践，可基于国产应用使能套件进行 Hadoop 调优、分布式存储 IO 性能提升、数据库性能调优、容器部署等实验操作。 7、支持从课程进入实验，并通过桌面云形式进入平台实验操作区。 8、支持通过平台连接物理服务器：进入虚拟桌面，通过 ssh 命令，连接物理服务器或虚拟机。 9、支持通过 yum 方式一键下载实验所需安装包、固定软件版本及课程教学版本。 10、支持用户对实验环境进行开机、关机操作。 11、支持查看 Markdown 实验指导书；支持查看 1-5 个文档实验指导书；支持 1-3 个实验指导视频；（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12、支持用户结束实验，生成并提交实验报告，实验报告包含实验时长、实验过程截图等。 13、支持教师查看学生提交的实验报告，并对实验报告进行评分。 14、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参数确认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15. 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3	国产操作系统	1、配套资料：配置《国产操作系统管理》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10 份文档 PPT，30 个实验手	1	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管理	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 国产操作系统入门、国产轻量级容器的应用、国产轻量级虚拟化技术应用、国产中间件的应用、国产编译器应用开发和部署、国产化性能调优。		
4	国 产 数 据 库 管 理	1、配套资料：配置《国产数据库管理》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15 份文档 PPT，10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基于国产数据库的商品销售系统的开发准备、基于国产数据库的商品销售系统的数据库设计、基于国产数据库的商品销售系统的数据管理、国产数据库管理、国产数据库备份恢复、国产数据库迁移、基于国产数据库的竞赛项目管理系统的开发、基于国产数据库的竞赛项目管理系统的部署和运维等。	1	套
5	课 程 资 源 包-信 息 安 全 基 础	1、配套资料：配置《信息安全基础》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5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 Linux 提权、Linux iptables 安全策略、容器镜像安全、Mysql 提权、Mysql 加密与备份、Sql 注入原理、Sql 注入防御、Html 基础、JS 基础、PHP 基础、Http 基础、跨站脚本漏洞原理、跨站脚本防御、文件上传漏洞原理、文件上传漏洞防御、Apache 漏洞原理、Apache 漏洞防范、Nginx 漏洞原理、Nginx 漏洞防范、Tomcat 漏洞原理、Tomcat 漏洞防范等。	1	套
6	课 程 资	1、配套资料：配置《国产应用开发实践》理论 PPT 和实	1	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源包国 产应用 开发实 践	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4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背景介绍、国产开发工具介绍、国产开发组件介绍、国产开发工具实现迁移全流程、应用移植原理、工具介绍、工具使用、插件使用、编译器介绍、国产编译器、GCC、插件使用、性能分析原理、分类（系统、软件、函数）、工具介绍、工具使用、插件使用、二进制翻译背景、原理、业内状况、ExaGear 介绍、工具使用、综合实验流程等。		
7	课程资源包 国产工具 调优实践	1、配套资料：配置《国产工具调优实践》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4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国产生态介绍、国产调优工具总览、应用加速软件包、基础加速软件包、高性能开源组件、大数据场景及基础知识介绍、性能优化、IO 智能预取、Yarn NUMA-Aware、分布式存储场景及基础知识介绍、压缩算法、KAE zlib 压缩、IO 智能预取、IO 直通、数据库基础知识介绍、MySQL 并行查询优化、MySQL 无锁优化、MySQL 细粒度锁优化、MySQL NUMA 调度优化、MySQL 线程池、容器相关概念介绍、Docker 介绍、k8s 介绍、HPC 场景及基础知识介绍、国产数学库、HyperScan、虚拟化场景及基础知识介绍、内存资源碎片优化、ARM 原生场景及基础知识介绍、ExaGear AArch32 指令翻译软件等。	1	套
8	课程资源包- 国产开发	1、配套资料：配置《国产开发技术与应用》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5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	1	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技术与应用	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DevOps 的工具链以及 DevOps 流水线，工具链使用、版本控制 Gitlab 安装及实践、Jenkins 流水线 pipeline 语法、Gitlab 及 Jenkins 发布实践、持续集成、交付，并通过实操进一步巩固了如何基于 Jenkins Pipeline 做 DevOps 实践等。		
9	课程资源包-企业自动化运维实践	1、配套资料：配置《企业自动化运维实践》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8 份文档 PPT，8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运维的演进、Ansible 架构与部署、Ansible 核心功能介绍、Ansible 规模化应用实践、SaltStack 介绍、SaltStack 安装部署、Saltstack 系统核心、SaltStack 项目实践等。	1	套
10	课程资源包-虚拟化技术	1、配套资料：配置《虚拟化技术》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4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云计算基础知识、云计算与虚拟化、云计算发展趋势、KVM 简介、KVM 原理、构建 KVM 环境、KVM 核心基础功能、KVM 设备高级管理功能、KVM 内存高级管理技巧、KVM 迁移、StratoVirt 概述、StratoVirt 安装使用、StratoVirt 管理虚拟机、StratoVirt 对接 iSula 容器、容器技术发展概述、关联技术简介、常用容器引擎简介、iSula 容器的原理和使用；	1	套
11	课程资源包-OpenStack 技术	1、配套资料：配置《OpenStack 技术》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5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OpenStack 概述、	1	套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Keystone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Glance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Nova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Cinder 和 Swift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Neutron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Horizon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Heat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Ceilometer 概述原理及相关实验。		
12	课程资源包-容器集群搭建与案例实践	1、配套资料：配置《容器集群搭建与案例实践》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10 份文档 PPT，10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容器技术概述、容器镜像、容器网络、容器存储、容器仓库进阶、容器底层及安全技术、Kubernetes 架构介绍、Kubernetes 组件介绍、Kubernetes 网络介绍、Kubernetes 存储介绍、Kubernetes 集群部署实战。	1	套
13	课程资源包-企业日志分析与案例实践	1、配套资料：配置《企业日志分析系统与案例实践》理论 PPT 和实验手册。具体数量不少于：5 份文档 PPT，5 个实验手册；该课程配套的相关资源支持在平台上进行观看，支持实验操作。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知识点或实验：日志基础知识概述、常见日志类型及场景、日志管理系统概述、ELK 日志管理系统介绍、ELK 集群优化方案介绍、日志系统可视化方案与实践、安装配置 Logstash、安装配置 Filebeat 日志采集工具、安装配置 Elasticsearch、安装配置 Kibana、安装配置 Kafka、集群安装部署、使用 Kibana 可视化展示日志。	1	套
14	服务器	1、CPU2 颗：核心数≥ 32Core，主频≥ 2.6GHz； 2、内存≥ 256GB（32GB RDIMM DDR4*8）； 3、存储：系统硬盘≥ 2块 480GB -SSD SAS/SATA-6Gb/s-读取密集型；主存硬盘≥ 3块 4TB-SAS/SATA	4	台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6Gb/s-7.2K-128MB; 4、网络：板载网卡-2xGE 电口，支持 PCI-E I/O 插槽总数：≥9 个； 5、RAID 卡：支持 RAID0,1,5,6，支持扣卡形态的 raid 卡； 6、电源：双电源（冗余），支持满配冗余热插拔电源； 7、支持自研集中管理系统，该系统能提供内存自愈上告，通过钉钉或者微信上报故障信息； 8、支持预装国产化操作系统； 9、支持 CC EAL 4+安全认证。 10、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参数确认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11、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15	交换机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单子卡槽位，不含电源。	2	台
16	★ 高性能计算机	1、商用台式电脑； ★2、CPU:处理器：核心数≥20，智能缓存≥32M，≥28 线程，基础频率 3.4-5.5GHz，最大睿频大于等于 5.5GHz； 3、内存：≥16G DDR4 3200；配置不能少于 2 个内存扩展插槽；最大支持 64G 内存； 4、硬盘：≥1T 固态硬盘； 5、显卡：≥RTX3050 6G 显卡； 6、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7、≥27 寸液晶显示器； 8、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参数确认函和售后服务承诺函；	61	台
17	机柜	1、外形尺寸：满足标准 19” IT 和网络设备的放置，其	2	台

		设计符合 IEC 60297-2, ANSI/EIA RS-310-D 标准。尺寸 (W*D*H 不低于): 600mm*1000mm*2000mm, 机柜内部有效承载空间$\geq 42U$; 2、进出风方式: 前进风、后出风机柜; 3、安装方式: 机柜可支持带底座安装、水泥地板安装, 防静电地板安装; 4、机柜工艺: 机柜表面喷涂厚度应不小于 $60\mu m$, 采用黑色砂纹工艺, 满足防腐、防锈、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 5、开启角度: 机柜门和侧板为可拆卸式结构, 无需工具即可拆卸和安装, 门的开合转动灵活、锁定可靠、施工安装和维护方便。前后门应采用外开门方式, 前门单开, 后门双开, 开启角度应不小于 140°, 以满足设备的安装要求。机柜门采用三铰链固定以保证机柜门的牢固程度		
18	计算配 套桌椅	一、桌子参数 1、台面: 厚度$\geq 25mm$, E1 级实木颗粒基材, 2mmPVC 胶边, 封边经机修+手工修边。2、脚架: 采用 1.2mm 壁厚优质方管焊接成型, 3、涂料: 采用热固性粉末喷塑, 环保安全, 吸附性强。4、桌子尺寸$\geq 100cm*60cm*75cm$ (长宽高)。 二、椅子参数: 坐垫靠背均采用 PE 中空吹塑原料, 采用双管吹塑工艺, 中空吹塑一次成型, 表面有防滑设计。椅坐板固定管采用 $20*40*1.2mm$ 扁管。靠背管采用 $20*40*1.2mm$ 扁圆管。脚套采用优质尼龙或聚乙烯材料, 与管件固定采用自锁装置, 内置搭扣, 或螺丝固定, 在外力 1000N 下不脱落。	60	套
19	计算讲 台桌椅	1、尺寸: 长 $1100*780*1000mm$ 2、材质工艺: 柜体采用的高密度优质加厚冷轧钢板, 厚	1	套

		度 1.0mm。左右橡木实木扶手，边缘圆润，触摸质感好。柜体工艺，脱脂，酸洗，磷化，防腐防锈处理，静电喷涂，溜平固化，结实耐用。重点部位采用一次冲压成型技术，所有钣金部分均采用激光切割加工，保障尺寸精度及各部件一致性，全自动焊接工艺，所有圆角不小于 R3，确保学生安全。桌面为 12mm 木质耐划台面，防水防火。配备符合人体力学的弧形实木扶手、有效提升使用的舒适性。 3、构造解析：全封闭式结构，保障多媒体设备的安全性。下柜四面侧板，为拼插结构，箱体外径尺寸（长 860mm 深-640mm--高 600mm）。桌体下层内部，采用标准机柜设计，带层板，可任意调节，所有设备可整齐固定。主机位尺寸（310 长-640 深-430 高）。桌体内部可安装放置多媒体设备，或储存环保书写套装墨水瓶等不常用教具。讲桌抽屉和桌体柜门用同一把锁匙，开启和关闭。配有备用钥匙（3 把）。桌体采用开合式小柜门设计，不必打开大柜门，即可一键开机； 4、产品配置：液晶显示器安装位，采用翻转设计，角度任意可调节，使视线和显示器接近垂直，可安装 17-24 寸显示器，显示器需具备，壁挂孔，关闭后，所有设备都隐藏在讲台内。键盘采用翻转式操作，显示器，中央控制系统，键盘互不影响，独立操作。桌体右侧抽屉，采用隐藏式抽拉设计，可放置视频展台。展开尺寸（420--580mm）		
20	机房文化展示系统平台	1、4K 高清显示大屏； 2、≥31.5 英寸； 3、响应时间≤0.1 毫秒； 4、分辨率：3840*2160； 5、刷新频率：≥60HZ。	4	项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21	云计算实训室施工工程	1、实训室基础装修（实训室面积约 180 平方）包括但不限于：实训室之间隔墙打通，用玻璃隔断隔出机房；吊顶采用周边石膏板造型中间嵌入铝方通并包含风管机和照明灯具；墙面瓷粉乳胶漆；地面 2.0mm PVC 地胶或静电地板；窗帘等。投标供应商根据装修效果自行计算材料数量，材料质量需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品牌不限； 2、实训综合布线：包含网线（六类线）、电源线、电源插板、配电箱、空开、水晶头、线槽、绝缘套管等辅件；辅件数量与质量需满足实训室设备使用要求； 3、集成服务：供应方需按需求方的要求完成软硬件安装及调试； 4、实训室文化墙建设； 5、中标供应商根据实训室环境及设备情况自行设计实训室布局和装修效果，施工前需提供装修效果图经使用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	批
22	显示平板	1、设备采用一体化设计，须集成触摸显示屏、麦克风、扬声器、摄像机、硬件视音频编解码单元等部件，外观整洁。 2、设备液晶屏显示尺寸≥ 86 英寸，屏幕亮度$\geq 300\text{cd/m}^2$，亮度对比度$\geq 1000:1$，亮度均匀性$\geq 70\%$，无闪烁，闪烁等级$\leq -30\text{db}$（60Hz），亮度垂直可视角$\geq 60^\circ$，亮度水平可视角度$\geq 120^\circ$，采用物理防蓝光，蓝光防护等级达到 RG0。 3、设备须采用零贴合、红外感应技术，A 规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geq 3840*2160$，色域$\geq 85\%\text{NTSC}$，防眩光，触摸高度$\leq 2\text{mm}$。 4、设备配置国产系统，CPU 核数≥ 8 核，内存$\geq 12\text{GB}$ 且硬盘$\geq 128\text{GB}$，可实现如下教学应用功能：如白板、投屏、网页浏览、播放器、办公软件、个人会议等，支持系统	1	台

		在线升级。设备须内置无线网卡，支持在内置系统下接入 2.4G/5G 双频无线网络，支持 802.11 a/b/g/n/ac/ax 无线网络协议。 5、设备须采针孔阵列发声设计，提供≥ 4个喇叭单元，喇叭模组总功率$\geq 30W$，频响范围 100Hz-20KHz。 6、设备内置≥ 6个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拾音距离大于 8 米，前向 180 度拾音。内置一体化摄像头，无任何可见外接线材及模块拼接痕迹。摄像头像素$\geq 4800W$，视场角$\geq 135^\circ$，支持高清拍摄及畸变矫正功能，无需对焦可实现 0.5 米-20 米的清晰画面。 7、设备采用简洁化设计，前面板设备配备独立物理按钮数量≤ 1，实现包括但不限于开机、关机、息屏、唤醒的功能。（提供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 8、支持多种投屏方式及投屏协议，支持跨网投屏，无需扫描二维码或输入终端 IP 地址且无需设备在同一局域网中，可直接通过输入投屏码实现投屏。（提供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9、设备须内置白板，支持≥ 2种书写笔头，书写延时$\leq 20ms$，书写完成后支持本地保存等主流应用扫码带走功能，方便老师实时保存课堂书写内容。 10、设备内置操作系统下，支持多应用分屏功能，可同时分屏显示不少于两个应用，支持通过拖拉改变窗口大小。可以通过拖拉调节分割线以改变窗口大小，可一边书写一边查看资料。 11、须支持断点续传功能，如设备升级过程中发生网络中断、断电重启的情况，网络、供电恢复后可断点续传，避免升级失败。（提供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	--	---	--	--

		12、设备具有以下前置接口：≥ 1*Type-C、≥ 2*USB Type-A。侧置接口≥ 2*HDMI IN、≥ 1*HDMI OUT、≥ 1*MIC IN、≥ 1路 MIC OUT、≥ 1*RJ45、≥ 1*控制串口（须支持 RS232 控制协议）、≥ 3*USB Type-A、≥ 1*USB Type-B。Type-C 接口须满足数据传输、音视频信号传输、反向触控、充电功能。前置接口支持内置系统和 OPS 系统跟随使用，也可以根据学校的实际管理需要全部禁用或开启某一个系统的使用权限 13、设备内置自检维护工具，可一键进行快速自检，检测完成后支持导出诊断报告。（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4、采用国产主要元器件，包括但不限于、CPU 处理单元、视频编解码单元、音频编解码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等。（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 15、须提供不低于 4TOPS 的 AI 算力能力，支持突发噪声抑制，具备教室去混响能力，从而有效提升拾音效果。（提供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 16、设备内置白板须支持文字和图形智能识别功能。支持通过常用会议软件进行课堂远程互动。 17、提供原厂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原厂公章）； 18、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参数确认函并加盖厂家公章。		
--	--	--	--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二、质保期：验收合格后3年，参数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中具体要求执行。

三、验收要求：1、验收方式：

(1) 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 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 a. 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生产厂家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 b.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 c.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确认。
- d.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 e. 采购人需要厂家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厂家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 f.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g. 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 h. 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若甲方对标的物质量有异议但必须通过检测才能判断时，甲方有权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质量检测合格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检测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更换符合本合同质量要求的合格标的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2、验收依据：包括采购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双方认可的其他约定。

3、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毕投入正常使用后，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四、售后服务：1. 在产品质保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应保证在接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个小时内修复故障问题或提供备品备件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如无法修复，免费进行更换，如故障涉及核心器件，投标供应商须免费进行更换，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没有答复或处理问题，则视为供应商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投标供应商应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提供姓名、电话、身份证、劳动合同和与其缴纳的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保证售后维修的及时、快捷，如须更换人员，须提供书面说明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2. 质保期内，供应商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上门保修或免费更换服务，在保修期内，同一设备连续3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中标供应商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或不低于投标配置的备用设备（更换设备必须征得采购单位同意），质保期内维修不好的必须更换新机。中标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定期（一年2次）进行保养（或维护、巡检）。

3. 质保期后，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自然灾害及人为故意损坏除外），中标供应商维修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4小时内到达现场。

4. 供应商在设备安装、培训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执行，操作人员须持相关证件上岗，若出现安全问题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五、培训要求：验收前一周内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提供不限次数的免费现场培训，以提升学校管理人员自我排除故障的能力，培训对象为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设备维护人员、管理人员，使其更深入、更全面了解产品及培养用户的维护力量。

六、包装和运输：符合产品出厂包装要求及国家相关的要求，运输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其他要求：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1、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如中标，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投标供应商须承诺：提供的软件和技术必须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和使用权。

3、投标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须提供纸质打印件2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导出的PDF文件（须胶装）】，中标后递交的纸质版文件须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完全一致。

八、付款方法及条件：

所有采购设备在供货、安装及验收合格前，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存在其他付款节点。仅在验收合格后，乙方需依据实际供货金额，及时开具合法、合规且足额的设备发票给甲方，用以结算款项（以下所提及的时间，均以验收合格之日作为起始点进行计算）：

1. 所有采购的设备供货到达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总金额50%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项目款。

2. 整体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剩余合同金额50%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剩余项目款。

九、投标有效期：至开标之日起90天（日历日）。

合同格式及条款

贵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存储与云计算实训
室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款项。包括与交货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与安装、调试等标准伴随服务的费用。

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需向买方提供的一切工程、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性能考核、提供操作，维修及其他技术指导、培训等和合同中规定的卖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6. **卖方**：系指响应文件被买方接受，而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7.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现场交货指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产品运抵现场并承担一切费。合同项下的全部产品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现场”系指合同项下的产品将要进行安装和使用的地点，其地名在采购文件的“投标资料表”中的合同条款资料中指明。工厂交货指由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最后一批货物运单的日期为交货日期。买方自行提货指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事先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产品符合技术规范要求并被买方接受的手续。若采购文件技术规范中无相应验收规范的

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9. 技术规格：卖方提供产品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技术规格附件（如果有的话）、响应文件的技术规格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响应文件的“供货范围和技术说明”相一致。

10. 原产地：本款所述的“原产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且具备合法有效的“原产地”证明或凭证。所述的“货物”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征、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立品

11. 标准

11.1 本合同下交付的产品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国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最新版本的标准。

11.2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2.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12.1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需的范围。

12.2 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应使用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12.3 除了合同本身外，11.1 条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应在完成合同后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归还给买方。

13. 专利权：卖方应保护买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

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4. 包装要求：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卖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宜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装卸时受损，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产品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15. 保险：如果产品是按照现场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以发票金额的 110% 办理产品运抵现场的“一切险”，保险范围覆盖卖方承诺装运的产品。如果产品是按工厂交货、或买方自行提货方式报价的，其运输保险可由卖方办理，运保费由买方负责。

16. 技术资料：合同项下的产品技术资料（除合同文件有专门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 60 天之内，卖方应将合同规定的中文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技术说明书、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产品一起发运。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7. 质量保证：

17.1 卖方应保证产品是新近出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除非合同另有规定，产品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而成熟的改进，并符合最新版本的国家或行业的标准，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可满足买方使用需求并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7.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或/和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产品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和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

形式通知卖方。

17.3 在合同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在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

如果卖方在上述规定的收到通知后应做出响应的期限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8. 检验和考核验收：

18.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18.2 产品运抵现场后，买方有权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产品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在产品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结果和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责任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由投保/托运费方负责交涉索赔事宜；或产品运抵现场后，由卖方的代表进行检查，买方有权监督卖方代表的检查，所有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与合同的不符，包括运输中的损坏、丢失均由卖方负责。

18.3 如果产品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产品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

18.4 买方有权提出在产品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当买方需要对产品出厂前的试验进行监察时，制造厂应该事先作出安排。

18.5 合同产品的安装工作在按照技术资料的规定完成后，双方应按照合同

规定对合同产品进行性能考核（即终交验收考核）。如果合同附件规定的所有保证指标在性能考核中都已达到，双方的被授权代表应在性能考核后 5 日内签署合同产品的验收证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证书签署日应视为安装完成日亦即完成终交验收。

18.6 如果在合同文件规定允许的最后一次性能考核中仍有指标没有达到合同附件的要求，买方有权按第 17 条的规定向卖方提出索赔。

19. 伴随服务：

19.1 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实施或监督所供产品的现场组装和/或试运行提供产品组装和/或维修所需的工具。为所供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提供产品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在卖方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产品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或修理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19.2 卖方应提供合同文件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20. 备件：

20.1 卖方应承担下列与提供备件有关的责任：

买方从卖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质量责任和服务义务。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

纸和规格。

21. 索赔

21.1 除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买方有权根据按检验标准自行检验的结果和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质检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

21.2 若卖方未按本合同条款第 13 条和第 14 条规定承担在产品检验或性能考核中和质量保证期内的义务和责任，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索赔。在此情况下双方可通过协商，按照下列的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产品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根据产品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产品的价格。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产品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属于卖方责任应免费修理合同产品缺陷或消除不符合合同之处的情况，如果卖方不能派遣人员到现场，买方有权自行消除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卖方负担。

赔偿由卖方违约引起的其他损失。

21.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第 17.2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满足索赔

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21.4 当属于 17.2 条情况的索赔发生时，如果索赔通知是在保证期满后 30 日内提出的，应被认为是有效的。

22. 延期交货

22.1 卖方应按照“采购产品清单”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2.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的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2.3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地拖延交货，将被扣没履约保证金并加以违约损失索赔和/或终止合同。

23. 误期赔偿

23.1 除了合同的专门约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周，按迟交产品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产品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如果卖方在达到最高误期赔偿限额后仍不能交货，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确定）

24. 不可抗力

24.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受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合同义务延迟或不能履行的一方不承担责任，但应尽快以传真方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的期限也应予以相应延长。

24.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邮寄或派人送达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超过合同规定的期限的，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25. 税费

25.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负担。

25.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25.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负担。

25.4 在中国境外生产的产品的进口关税均由卖方负责。

26. 履约保证金：

26.1 根据合同需要，买方可以收取一定比例的履约保证金。卖方应根据“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所规定的形式、期限和金额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用于支付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应承担的违约金及由此蒙受的损失。

26.2 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应按采购文件所附的格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负担。

26.3 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27. 违约终止合同：

27.1 如果卖方有下述违约行为或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违约行为的情况，买方可以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全部或部分地终止合同，在这些情况下，并不影响买方向卖方提出的索赔：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最终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产品、技术文件；或卖方未能使合同产品达到合同附件

规定的最低技术性能和保证指标，或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细微义务除外），且卖方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买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违约行为。

26.2 在买方根据第 23.1 条款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向卖方或其他供货人购买与合同被终止部分同种的产品，卖方应对买方购买同种产品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卖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7. 其他情况终止合同：

27.1 如果卖方破产或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终止合同，而不给对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27.2 如果买方认定卖方在竞标、采购和合同执行等过程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买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发出书面通知终止合同。

28. 转让和分包：

28.1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8.2 对投标中明确分包的合同，卖方应将合同的全部分包合同书面通知买方，但此分包通知书不能解除卖方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8.3 分包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第 11 条的规定。

29. 合同的协商变更与修改：

29.1 买方可以以书面方式向卖方发出变更要求，协商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 当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产品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在相关部分尚未投入生产前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2) 在合同项下的产品托运之前，变更运输、包装的方法、交货地点；

(3) 卖方提供的服务。

29.2 除了上述的情况外，不对合同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合同修改书应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具有合同的法律效力。

30. 争端的解决：

30.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交仲裁或诉讼，仲裁和诉讼应在买方所在地进行。

30.2 仲裁或诉讼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另有裁决外，仲裁或诉讼费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0.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31. 通知：

3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确认，回复对方。

31.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起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第二节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以实际签订为准）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 采购清单

1.1 货物/服务清单

序号	采购货物/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1				
2				
3				
.....				

1.2 质量标准：须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二.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元（¥元）人民币。

2.2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本项目采购范围内所有货物服务的总价包干价。

三. 技术资料、协调

3.1 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安装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甲方应配合乙方全力协调安装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部门工作，在协调过程

中所耽误时间不计入乙方工期。

3.3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相关技术资料及安装进度计划安排。

3.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

五. 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13条第3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货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 质保期和质保金

6.1 质保期年/月/日/工作日（自本项目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6.2 如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经验收无质量问题，待质保期满后由甲方接到乙方申请退付意见书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供货安装期：按投标承诺期。

八、货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确定）

8.2 当本项目采购货物数量超出采购范围时，根据采购人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中所列单价）进行计算。

8.3 采购过程中，如采购人、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违法行为，在相关管理部门调查期间、被行政处罚期间，管理部门可视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招标活动，采购人将延期支付货款。

九.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

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并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成，使甲方能很好的使用。

9.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9.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9.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12 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0.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0.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0.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安装现场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验收货物。

10.4 货物在竣工验收合格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0.5 货物在规定的期限内由乙方安装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视为交付。

十一. 调试和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每个工程进度时间段需安装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证。

11.2 乙方安装货物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签证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交甲方。

11.3 乙方负责设备到货地点的安装调试，该安装调试应规范，乙方安装完毕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

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培训所需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1.4 验收时甲乙双方、及相关单位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数量、规格、质量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货物，乙方应无条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 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验收合格的，乙方应按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竣工验收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验收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确定）

12.4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 安全责任

在安装过程中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十五. 诉讼

15.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 合同生效及其他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6.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供货清单和分项价格表

技术规格

乙方报价函（及磋商一览表）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6.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由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签订日期：年月日

注意事项 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封面
2	报价部分
2.1	投标函
2.2	一、报价文件
2.2.1	开标一览表（自导）
2.3	报价明细表
3	二、资格证明文件
3.1	资格证明文件
4	三、技术文件
4.1	技术文件
5	四、商务文件
5.1	商务文件
6	优惠性政策情况
6.1	优惠性政策法规（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6.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封面

【替换为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序列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包名称：_____

标包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

详细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投标函

- 1、我公司就【替换为项目名称】的【替换为标包名称】的【投标报价名称】（元）为（大写）：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元。【投标报价名称 1】（%）以折扣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投标报价名称 2】（%）以下浮率形式进行报价为____%。
- 2、交付期（日历天）：____
- 3、备注：____
- 4、开标一览表内其他内容：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

地 址：____

电 话：____

传 真：____

邮 编：____

日 期：__年__月__日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单位	投标产品制造商	投标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是否为微型或小型企业产品、 是否为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 是否为监狱企业产品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质保期		
投标总价合计(元)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人民币: 元		

- 备注: 1. 本表所填单价均应包括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人须填写品目的合计金额;
2. 投标人须在开标一览表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
3. 属于小微企业(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产品(或承担的工程、服务)的, 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否则将可能导致价格折扣遗漏。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表。
5. 投标人不能以价格折扣、价格优惠等方式对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改或调整。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时, 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7.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 价（元）	投标价组成						
					包装	运输费(含装卸搬运至采 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	售后服务	税费	其他	...
总计											
投标总价合计（元）		(大写) 人民币:元 (小写) 人民币:元									

备注:1.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投标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投标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投标单价。

2. 此表可自行扩展。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概况表（格式）

企业名称				建立日期		
资质等级		经营方式		企业性质		
批准单位			地址			
经营范围						
企业职工 工总数	有职称管理人员			工人		
	高级工 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4~8 级	1~3 级
投 标 单 位 简 历						

日期：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及其它重要资料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代表人为法定代表人时不适用）；
2.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年度审计报告或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6.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8.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的，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注：提供的资质复印件不清晰，不能有效证明投标人资质情况，经评标委员会专家审查，将视为该资质未提供。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代表 我公司全权办理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报价、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 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职 务：_____

电 话：_____

投标企业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 投标保证金已交纳的依据

银行转账：投标人在线交纳保证金后，可自行在系统中“保证金到账查询及打印”一栏，打印保证金到账信息回执。

银行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技术文件

(一) 货物名称、单位、数量、型号、详细技术参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采购规格参数	投标品牌规格及参数	投标产品制造商、产地	数量	单位	交货期	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二）技术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 离 情况	说明或相关 证明材料所 在页码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本表须将采购内容与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如实填入上表中，否则将视为投标供应商未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要求。

（三）技术材料

1. 技术文件
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材料

四、商务文件

（一）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 离 情 况	说明或相关 证明材料所 在页码

★注：1、“偏离”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本表须将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如实填入上表中，否则将视为投标供应商未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的要求

(二) 商务材料

1.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表（格式）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专职/ 兼职	岗位 职责	从业 时间	项目 经验	资格证明			
								证书名 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其他 人员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投标日期：

注：此表可根据情况自行扩展。

2. 近几年完成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类型	承揽项目的完成时间	总金额（万元）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在参加 _____（项目名称）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 _____,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 月 日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如贵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项目编号: _____），中标
中标金额为: _____[金额及币种]_____。

我方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 以支票、汇票、电汇或现金形式中之一,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方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投标保证金和在采购人付给投标供应商的中标服务款中扣缴。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和地址、邮编: _____

电话:

传真:

承诺方法定代表签字（或盖章）：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印刷体）：

承诺日期:

承诺方盖章：_____

公司名称：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5 号

电话: 0851-88711868

开户名：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宝山支行

银行账号: 2402 0193 0920 0193 973

注：此表投标供应商填写并签章，中标后生效

日期:

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安装使用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标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不满足以上条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表。

9.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表。

10.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针对本项目作出如下承诺：

1. 我方针对本项目将组建项目小组进行服务。
2.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程、有关标准的前提下，遵循业主至上的原则，尊重业主提出的要求、建议。我方将在本项目中对采购人提供全程、全方位的服务。
3. 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满足合同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4. 积极配合采购人办理本项目的相关手续及服务。
5. 由于我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我方承担。
6. 售后服务期内满足但不限于以下条件：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1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商务材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认为需要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交的其它资料自行增加，格式自拟

优惠性政策法规法规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它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它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它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5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 号）同时废止。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X)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 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Y)			5000	1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2)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它证明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3) 鉴于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 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

贵州盛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851-88711868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渔安安井片区未来方舟 D12 组团 A 栋 1 单元 6 层

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 年 6 月 10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标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 不满足以上条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